

ICS 65.100
G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20690—2006

GB 20690—2006

溴鼠灵原药

Brodifacoum technical material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溴鼠灵原药
GB 20690—2006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0 千字

2007年3月第一版 2007年3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1-29057 定价 14.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 20690—2006

2006-08-24 发布

2007-04-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的第3章、第5章为强制性的,其余为推荐性的。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农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CSBTS/TC 133)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农业部农药检定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国联、姜宜飞、黄修柱、单炜力。

本标准为首次发布。

4.3.5.3 测定

在上述操作条件下,待仪器稳定后,连续注入数针标样溶液,直至相邻两针溴鼠灵响应值相对变化小于1.5%后,按照标样溶液、试样溶液、试样溶液、标样溶液的顺序进行测定。

4.3.6 计算

将测得的两针试样溶液以及试样前后两针标样溶液中溴鼠灵峰面积分别进行平均。试样中溴鼠灵的质量分数 $w_1(\%)$,按式(1)计算:

$$w_1 = \frac{r_1 \times m_1 \times w}{r_2 \times m_2} \quad \dots\dots\dots(1)$$

式中:

r_1 ——标样溶液中,溴鼠灵 A 与溴鼠灵 B 峰面积和的平均值;

r_2 ——试样溶液中,溴鼠灵 A 与溴鼠灵 B 峰面积和的平均值;

m_1 ——标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m_2 ——试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w ——标样中溴鼠灵的质量分数,%。

试样中溴鼠灵顺、反异构体的比例 $\alpha(A/B)$,按式(2)计算:

$$\alpha(A/B) = \frac{r_A}{r_B} \quad \dots\dots\dots(2)$$

式中:

r_A ——两针试样溶液中,溴鼠灵 A 峰面积和的平均值;

r_B ——两针试样溶液中,溴鼠灵 B 峰面积和的平均值。

4.3.7 允许差

溴鼠灵质量分数两次平行测定结果之差,应不大于1.2%,取其算术平均值作为测定结果。

4.4 干燥减量的测定

称取10g试样(精确至0.0002g),置于已恒重的称量瓶中,使其铺成平滑均匀层,置称量瓶于 $105^\circ\text{C} \pm 2^\circ\text{C}$ 的烘箱中放置1h(使达到恒重)。取出放入干燥器中,使试样冷却至室温,称量。

试样干燥减量质量分数 $w_2(\%)$,按式(3)计算:

$$w_2 = \frac{m_1 - m_2}{m_0} \times 100 \quad \dots\dots\dots(3)$$

式中:

m_1 ——称量瓶与试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m_2 ——烘干后称量瓶与试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m_0 ——试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4.5 pH值的测定

按GB/T 1601进行。

4.6 丙酮不溶物的测定

按GB/T 19138进行。

4.7 产品的检验与验收

应符合GB/T 1604的规定。极限数值的处理采用修约值比较法。

5 标志、标签、包装、贮运

5.1 溴鼠灵原药的标志、标签、包装,应符合GB 3796的规定。

溴鼠灵原药

该产品有效成分溴鼠灵的其他名称、结构式和基本物化参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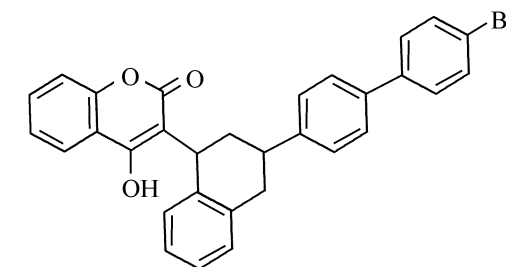
ISO通用名称:brodifacoum

CA登记号:56073-10-0

化学名称:3-[3-(4'-溴联苯-4-基)-1,2,3,4-四氢-1-萘基]-4-羟基香豆素。

溴鼠灵组成:溴鼠灵由一对顺、反异构体溴鼠灵 A 和溴鼠灵 B 组成。

结构式:



实验式: $\text{C}_{31}\text{H}_{23}\text{O}_3\text{Br}$

相对分子质量:523.4(按2001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计)。

生物活性:杀鼠。

熔点: $228^\circ\text{C} \sim 232^\circ\text{C}$ 。

蒸气压(20°C): $< 0.001 \text{ mPa}$ 。

溶解度(mg/L , 20°C):水 3.8×10^{-3} (pH值5.2)、0.24(pH值7.4)、10(pH值9.3),丙酮20,三氯甲烷3。

稳定性: $< 50^\circ\text{C}$ 稳定;在日光直接照射下稳定30d。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溴鼠灵原药的要求、试验方法以及标志、标签、包装、贮运。

本标准适用于由溴鼠灵及其生产中产生的杂质组成的溴鼠灵原药。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601 农药 pH 值的测定方法

GB/T 1604 商品农药验收规则

GB/T 1605—2001 商品农药采样方法

GB 3796 农药包装通则

GB/T 19138 农药丙酮不溶物测定方法

3 要求

3.1 外观:固体粉末,无可见外来杂质。

3.2 溴鼠灵原药应符合表1要求。